

榆林市政府采购合同

(2026 年市政综合楼物业服务)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 YLCG2026-020JC)

成 交 通 知 书

榆林市大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市政综合楼物业服务项目[项目编号：YLCG2026-020JC]磋商小组的《评审报告》及采购单位的最终确认，确定你公司为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成交供应商，成交金额为人民币壹佰柒拾陆万壹仟陆佰元整（1761600.00元整）。

请你公司接此通知书后在30天内完成合同签订，同时应做好项目实施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保质保量按期履行合同。

	采购人	供应商	集中采购机构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榆林市城市节水中心）	榆林市大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联系人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榆林市城市节水中心）	朱碧玉	
联系电话	15509124777	13909126709	029-88661306
联系地址	榆林市银沙中路197号	陕西省榆林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榆溪大道高科城B座701室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14号

陕西省省级单位政府采购中心
2026年04月29日

物业服务合同

委托方：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以下简称甲方）

受托方： 榆林市大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物业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方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通过政府采购《2026 年市政综合楼物业服务》工作，甲方将依照中标结果委托乙方实行物业管理及服务。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物业管理服务事项订立本合同；乙方将严格按照中标文件、物业服务合同和甲方的要求执行。

第一条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办公楼物业服务采购项目

物业类型：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物业服务

地理位置： 榆阳区榆阳区银沙路

建筑面积： 11836 平方米

第二条 乙方提供服务的受益人为本物业使用人甲方

第三条 乙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内容

1、设施设备维护、养护和管理：

（1）对物业内部配置的水、电、暖、电梯等日常设施设备进行维修保养管理工作，按工作时段所需及时开启或关闭设备，确保设备日常运行正常，能源供给稳定。（耗材费由甲方承担，如发生费用达 2000 元以上的维修需另行立项申报维修）。

（2）物业周边共用部位的维护及公共雨污水管道的疏通等。

(3) 协助其他市政供应单位，如供水、供电、供气、通讯、有线电视等单位做好管理服务工作。

2、安保、公共秩序、交通秩序、消防服务：

(1) 公共秩序：对管理区域的公共秩序进行维护，保障共安全，24 小时值班检查；

(2) 交通秩序：对出入区域的车辆进行有效管理，确保畅通的公共交通秩序；

(3) 消防：加强消防设施设备管理，健全消防制度，提高员工的防火、防盗意识，定期进行消防安全检查，经常组织消防演练，对消防设施设备进行试验性检验，通道畅通并做好消防设施正常的维护工作。建立消防及大型活动紧急预案，确保人员和资产的安全。

(4) 协助管理项目及周边公共秩序、消防、治安防范等事项。

3、环境卫生服务：

对物业服务区域楼道、走廊、门厅、卫生间、会议室、监区及公共管理区域等地方按照作业要求进行定时清扫、监室垃圾定时清理、内墙壁的除尘、门窗的清洁、地面的清扫、生活垃圾管理清理、花草、树木的养护、灭鼠、消杀等，确保整体环境清洁卫生，空气清新。

4、绿化服务：

以创造温馨、优美、生态型的办公场所为目标，根据物业辖区的布局特点，对区域整体进行环境美化设计，通过各种花卉、绿植对物业辖区进行环境美化，提高物业服务质量。

5、餐饮服务：

- (1) 负责甲方工作人员一日三餐的伙食供应。
- (2) 单位临时会议、晚会供餐服务工作。
- (3) 餐饮大厅、操作间等均属于服务单位管理范围，服务单位需负责承包区域内的卫生清扫和安全管理。
- (4) 服务单位按照采购人规定时间，保证饭菜足量、优质，做到品种多样、饭菜价格合理，不得出现少餐、缺餐。
- (5) 服务单位负责承包区域治安保卫、安全防火、防盗等工作，服从采购人的统一管理，确保安全无事故。
- (6) 按照国家有关餐具卫生管理要求，做好公共餐具消毒工作。

6、会议服务：

会议室相关设施设备日常维护、管理和使用，根据甲方要求合理安排会议室，会议通知下达后的会前、会中、会后服务，包括各种文件资料打印、会议接待及会议室内环境卫生清洁工作。

7、物业其他的管理服务事项：

物业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保管。

第四条 物业服务标准

乙方依据《物业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承诺按照中标内容和甲方的要求向甲方提供物业管理服务。

第五条 物业服务质量

乙方提供的物业服务应达到行业规定与本合同约定的范围和质量标准：

- 1、房屋管理：保持办公区外观、地面、墙台面及吊顶、门窗、

楼梯整洁无缺损，符合国家相关法规。

2、**给排水设备管理**：对办公区室内外给排水系统的设备、设施，如水泵、水箱、气压给水装置、水处理设备、消火栓、管道、管件、阀门、水嘴、卫生洁具、排水管、透气管及疏通、水封设备、室外排水管及其附属构筑物等正常运行使用进行日常养护维护。

3、**供电设备管理维护**：对办公区供电系统、低压电器设备、电线电缆、网络网线、照明装置等设备正常运行进行日常养护维修。

4、**环境卫生**：按陕西省物业管理二级服务标准执行，提供标准化管理和服务。

5、**公共秩序**：实行 24 小时巡查，及时排除安全隐患，确保办公场所内外安全无事故。

6、**消防**：制度健全，通道畅通，无消防安全隐患，做好消防设备安装调试及消防设施的后维护工作。

7、**交通**：各种车辆出入、停放有序。

8、**小修**：接到信息后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

9、**急修**：接到信息后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

10、**餐饮服务**：乙方按《食品卫生法》及甲方要求做职工食堂的劳务承包服务，为职工提供卫生、可口、周到的就餐服务，员工就餐满意率达到 90%以上。做到不加工过期及“三无”食材，并妥善存储、清洗彻底食材；加工制作过程卫生无毒、生熟分开、配餐合理；成品饭食口味适宜、无夹生、无异物；餐后餐具按规定程序清洗消毒彻底；后厨及就餐环境干净整洁、无积垢、无灰尘、无死角、无病媒生物；

就餐服务周到细致。

第六条 特殊服务项目

甲方若需乙方提供本合同约定外的服务项目时，双方需另行提供服务项目、服务内容、服务标准、收费标准及付费方式等另行协商。

第七条 合同期限

1、合同期限为（壹年）2026年5月1日至2027年4月30日。（一次招标延用 2 年，考核合格后合同一年一签）

2、本合同期限届满，应于期满前一个月签订新合同，明确续约期限及相关条款。

第八条 物业服务费

按照中标价壹年共计人民币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壹仟陆佰元整（¥：1761600.00），最终按照物业服务质量考核标准，根据考核结果据实结算费用。

第九条 支付方式

1、物业服务费的支付方式：

自合同签署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将根据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一季度物业服务费，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肆拾肆万零肆佰元整（¥：440400.00）；之后按照季度支付物业服务费。

第十条 甲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有权监督检查乙方物业服务计划的执行和实施情况，有权对乙方物业服务工作中存在的问题提出限期整改要求；

2、甲方应按合同约定按时间向乙方支付物业服务费及其他费用。

第十一条 乙方权利和义务

1、乙方依据《物业管理条例》及本合同的约定，在本合同约定的物业区域内提供物业服务。乙方提供物业服务时，应遵守法律法规、政策规定。

2、乙方应当及时对相关管理区域内违反治安、环保、物业管理及物业使用等行为进行制止并向有关行政主管部门报告。

3、乙方在物业服务工作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事故纠纷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解决，甲方不负任何责任。

4、乙方有义务对甲方提出的合理要求进行整改。

第十二条 合同变更、解除和终止

1、在本协议期间内，若甲方提出新的服务内容，甲、乙双方应进行沟通确认，并签订补充协议。

2、本协议到期后，甲方应提前三个月通知书面乙方，双方应做好债权债务的处理，包括物业服务费的清算，对外签订的各种协议等；乙方应协助甲方做好物业服务的交接和善后工作。

第十三条 违约责任

1、若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不能完成本合同约定的管理目标，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直至达到甲方要求为止。达不到要求所产生的后果由乙方自行承担。

2、甲方应及时向有关部门交纳水、电、气等费用，保障设施设备的使用不受影响。

3、任何一方违反合同约定，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第十四条 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十五条 附 则

- 1、本合同执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协商处理。
- 2、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并签订补充协议。
- 3、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4、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Signature]

[Signature]

乙方：榆林市大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委托人：

[Signature]

签订时间：2026 年 4 月 30 日



榆林市市级政府采购中心
Yulin Municipal government procurement center

中标（成交）通知书

集采（2026 年）第 020 号

中标人（成交供应商）：榆林市大千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人（成交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吴艳萍

项目名称	榆林市市政公用服务中心 (榆林市城市节水中心) 市政综合楼物业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YLCG2026-020JC	计划预算	1765000.00 元
项目类型	服务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项目概况	本项目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榆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组织实施，采购内容为：物业服务项目。		
中标（成交）价	大写：壹佰柒拾陆万壹仟陆佰元整 小写：¥1761600.00 元		
注意事项： 1. 接到本中标（成交）通知十日内，签订合同。			

榆林市市级政府采购中心
2026 年 4 月 29 日



为了进一步推动金融支持政策更好适应市场主体的需要，扎实落实国务院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积极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根据中办 国办《关于促进中小企业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财政部 工信部《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陕西省财政厅 中国人民银行西安分行关于深入推进政府采购信用融资业务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5号）等有关规定，按照政府引导、市场运作、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根据自身资金需求，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或中征平台（<https://www.crcrfsp.com>）在线申请，依法参加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活动。

榆林市“政采贷”业务办理银行联系表

序号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贷款额度	贷款期限	贷款利率	办理时效	联系人
1	长安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魏 众 15109123951
2	中信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高 明 18992218795
3	光大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艾思宇 13509127997
4	交通银行	秦政贷	1000万元	1年	3.45%	24小时	张 飞 15291296886
5	中国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3年	3.45%	72小时	李 浩 18691230007
6	招商银行	政采贷	3000万元	1-3年	3.45%起	24小时	马 烨 15596100007
7	浦发银行	政采E贷	1000万元	1年	3.45%起	72小时	朱 君 15629169158
8	农商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2年	3.45%-5.8%	24小时	王 璐 15529875056
9	农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	3.45%以上	24小时	米璐洁 18966997666
10	民生银行	政采E贷	3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郝双双 15991225850
11	兴业银行	政采贷	1000万元	1年期	3.4%	72小时	薛万隆 18709258523
12	广发银行	政采通	1000万元	1年	3.45%起	24小时	李思嘉 15191820101

备注：银行排名不分先后。如产品额度、期限、利率等内容发生改变，以银行解释为准。